

临淄区应急管理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临淄应急管理局联系(地址:临淄区雪官路 309 号;邮编:255400;联系电话: 0533-7163086; 传真: 0533-7175298; 电子邮箱: lza j@zb. shandong. cn)。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区应急管理局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紧密结合应急管理工作实际，突出政府信息公开重点，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水平。

(一) 主动公开方面。拓宽公开渠道。通过区政府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和临淄云平台主动发布应急管理相关信息。2024 年度，通过区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各类信息 224 条，其中公示行政执法类信息 14 条，应急管理信息 151 条，财政信息 4 条，其他信息 55 条；通过微信公众号和临淄云平台发布各类信息 420 条，政府信息公开力度进一步加大。

(二) 依申请公开方面。进一步强化依申请公开服务意识，主动与申请人沟通联系，及时做好解疑释惑工作；积极与区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对接学习，按照《条例》要求规范

依申请公开接收、登记、办理、调查、答复等工作流程，不断提高依申请公开工作质量和水平；建立依申请公开会商制度，组织业务科室、办公室和法律顾问三方对拟答复意见进行会商研判，确保答复内容科学严谨、合法合规。2024年，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答复申请人。全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引发举报、投诉、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形。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一是加强制度建设。健全公开属性定期审查制度，对公文标注公开属性的范围、标准、办理流程等进行明确。根据省市区要求，调整了《临淄区应急管理局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将责任分解到各个科室，各科室确立1名责任心强的同志为政务公开联络员，协同推动政务公开工作落实。二是优化机制建设。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流程，完善依申请公开制度、信息发布协调工作制度。加强政策文件解读，坚持“谁起草、谁解读”原则，准确把握“时度效”，解读材料与发文同步起草、同步审批、同步发布。三是严格保密审查。按照“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严格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确保公开信息不涉密、涉密信息不公开。

（四）平台建设方面。通过微信公众号和临淄云平台等新媒体多渠道传播、多形态展示、多层次分享安全生产管理

经验，推动安全宣传教育入心入脑；通过“防灾减灾日”“安全生产月”“法治宣传周”等线下宣讲活动，走到群众身边、企业当中，当场解答市民、企业的咨询和疑难问题，促使社会公众了解应急、理解应急、支持应急。进一步规范政务新媒体使用，根据全区工作安排 2024 年 12 月关停“临淄应急管理”微信公众号。

（五）监督保障方面。一是强化组织领导。坚持“一把手”挂帅，分管领导具体抓，办公室总协调，职能科室各负其责的组织领导体系，由办公室专人负责，各科室确定一名政府信息公开联络员，形成政府信息公开的强大合力。二是加强业务培训。严格落实政务公开培训要求，积极参加各类信息公开业务培训，以高标准政务公开助推应急管理工作向好发展。2024 年共组织参加业务培训 7 次，其中局内集中培训 4 次，参加去政府信息公开培训 3 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 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 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72
第二十条 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17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 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0	0	0	0	0	2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	0	0	0	0	0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我局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新的进展，但与公众需求还存在一定的差距，主要是业务能力素质有待提高；信息公开深度和时效性有待加强；政策解读方式有待进一步丰富，文字形式公开较多，图片、视频形式公开较少。

下一步，我局将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理念，扎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点抓好以下方面：一是

加大培训力度，切实提高培训质量，不断提高全局人员对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及政府信息公开的业务能力；二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督导，定期对科室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检查，层层落实责任，确保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取得实效；三是创新公开方式，进一步丰富解读形式，结合公众需求和工作重点，运用动图、视频、图解等生动活泼、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丰富政策性文件的解读内容及形式，提升信息公开实效和质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2024 年区应急管理局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二）2024 年区应急管理局未收到建议提案事项。

（三）年度工作要点落实情况。制定《临淄区应急管理局 2024 年政务公开工作方案》，明确任务分工，压实工作责任，不断提升信息公开水平。积极参与区政府办公室组织的业务培训，以高标准政务公开助推应急管理工作向好发展。

（四）本部门在政务公开制度、内容、形式和平台建设方面的创新实践情况。通过“防灾减灾日”“安全生产月”“法治宣传周”等线下宣讲活动，走到群众身边、企业当中，当场解答市民、企业的咨询和疑难问题，促使社会公众了解应急、理解应急、支持应急。